

第一章 導 言

本章共分三節，第一節敘述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問題；第二節敘述研究架構；第三節為名詞解釋。

第一節 研究動機、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我國憲法第 159 條明文規定「國民受教育機會一律平等」，意義是不論性別、種族、宗教與社會地位如何，人人皆有平等受教育的權利。教育機會的平等不僅是指入學機會，也包括整個的教育過程。但由國內有關的教育報導顯示，當前學生受教歷程中常經由學校的正式與非正式的教學、課程與教材、師生互動、與校園環境中空間及人事等安排，強化了性別的刻板印象與歧視（魏惠娟，民 83；歐用生，民 83；謝小苓，民 84；蘇芊玲等人，民 85；謝臥龍等人，民 85），嚴重的違反了兩性平等的原則，同時也反應了台灣各階層的教育需要兩性平等教育方案的迫切。

社會中既存已久「男尊女卑」與男女不平等的現象，遭受前所未有的嚴厲的質疑與批判。破除性別區隔和追求兩性均等的權益，已成為當今社會急需探討的重要課題。近年來社會文化急遽變遷，教育普及加上婦女運動的推波助瀾，公平就業機會、職場的性別區隔、刻板性別角色塑型歷程、社會福利再分配、女性自覺、婚姻與家庭暴力的浮現、婦女人權再省思等議題，皆隨女性自主意識的興起，而逐漸的被探討、檢視（謝臥龍，民 86）。近年來國內許多研究者皆以性別平權的觀點來探討現今教育體制、教育資源與教學歷程中的性別平等意識；這些研究者除了認同教育是促進性別平等最經濟而有效益的方法之一，更意圖以研究成果喚起社會大眾以及教育工作者對兩性平等的重視。為消除男尊女卑的性別角色刻板印象、性別偏見與性別歧視，以及為追求兩性和諧社會，必須增進社會中個人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在特定文化中的兩性關係是長期社會化的結果，要改變或增進兩性關係，教育是重要的社會機制，學校，尤其是中小學，正值青少年思考模式與價值觀建立

的重要階段，中小學教師影響深遠。提升中小學教師兩性平等素養實是當務之急，而教育環境中存在已有的性別偏見及其對學生可能產生的嚴重的負面影響是促使本研究發現的重要原因。

壹、教育情境中的性別偏見

校園是社會的縮影，學校校園環境更是深遠影響下一代的重要場所，中小學教育是培育個人觀念、思考方式、理想態度等的主要基礎環境，在這環境中接受九到十二年間的國民教育，我們不能忽視其在人的成長階段中影響最為深遠的時期。茲將國內外所顯示校園中兩性不平等的現象，分三方面說明如下：

一、課程教材：

· 現今社會的多元化發展正在快速的前進中，如何符合時代的兩性平等教育需求亦是耽誤之急。而影響教育最大的莫過於是檢視學校中教材是否合於兩性平等教育的意涵。有好的適性教材不僅能使教師在教學時事半功倍，更能使教師與學生共同成長並時時檢視自己是否有性別歧視、不尊重他人等不平等的觀念。雖然憲法第 159 條明文規定「國民受教育機會一律均等」；換言之，我國國民不論其性別、種族、宗教與社經地位皆有平等受教育的權利；但是國內許多研究者紛紛指出，當前學生受教歷程中常經由學校的教學與教材，而刻意地被強化種族、性別與社經地位的刻板印象。

性別角色發展理論中指出，學習與模仿對兒童性別角色認知、態度與行為的發展影響深遠 (Schau & Tittle, 1985)；而社會學習理論也認為性別角色認同是懲罰和獎勵的強化和制約作用，以及觀察模仿交互作用的結果 (Bandura, 1986)。在課堂中的教材、教科書、教學用的錄影帶、電腦軟體、插圖與照片含括了許多讓學生模塑性別角色的素材。謝臥龍 (民 86) 指出在對國內文獻探討中，呈現當前學校所引用的教材與教科書充滿了性別偏見，包括 1) 教材中男女性別角色本質與地位的被扭曲與疏視，如內容、舉例與插圖等均常見傳統男女角色刻板印象之複製，忽略女性的角色與成就，及強化性別區隔；2) 教科書中常以權威父系社會文化中的性別意識型態來強化男強女弱與男主女從的性別角色刻板印象；3) 教材中男女性出現次數差距太大；以及 4) 教科書中常用男性專屬的語言。

在十年前，李元貞 (民 77) 檢視國小教科書亦發現，以男女性為例而出現在教科書內容與插圖中之男女性比例太過懸殊 (女性只佔 2.1%)。傳

統的課程是由男性界定的標準，將女性的貢獻、價值、視野、和思考觀點、文化歷史、楷模等排除在外。而目前新版的教科書中，莊明貞（民 86）與吳嘉麗（民 86）等多位學者檢視其課程內容，均發現男女性別的刻板化角色與男性為主的現象仍然存在。蘇芊玲等人（民 85）在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會（教改會）委託之下，完成落實兩性平等教育報告書，在提出教科書之改革建言時也指出當前各級學校所採用教科書，其內容、舉例與插圖等均常見傳統男女角色刻板印象之複製，忽略女性的角色與成就，及強化性別區隔，有礙女性的學習。歐用生（民 83）也指出，與學生生活息息相關的健康教育教科書中，男女性身體結構與自理經驗的差異性被忽略，而在健康教育教科書中並特別強調女性的生殖功能，與其「家庭至上」的母職。其次，黃政傑（民 87）與魏惠娟（民 83）指出教科書中常以權威父系社會文化中的性別意識型態來強化男女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諸如男性的剛猛與智勇女性的柔順及嬌弱；男人理應支配，女性當然被支配。

二、教學歷程：

教師在教學的歷程中，不論是教學的態度、思想的傳達、肢體語言的刺激卻有潛移默化的影響。國內的研究指出，在國中的理化或生物課上，教師對男學生的互動頻率較女學生多且無論是男老師或女老師都一樣對男學生有較多的互動（謝臥龍和駱慧文，民 87；余曉清，民 87）。並且在國中科學教育課堂中老師給男生思考與候答的時間顯著長於女學生（謝臥龍等人，民 85）。余嬪（民 87）與畢恆達（民 87）等亦提到中小學生於課室之外之許多活動如運動、球類、遊戲與其他休閒活動等，亦有性別區隔與性別差異對待之現象。謝臥龍等人（民 84）進行學齡前兒童在幼稚園學習歷程的觀察研究發現，幼教老師與學生互動過程中充滿性別偏見；例如介紹玩具並叫學生示範時，醫生用聽筒通常會找男生示範，洋娃娃會找女生示範等；不但如此，國小課堂上師生互動情境中，男性受到糾正、批評、鼓勵的次數，都明顯高於女性（謝臥龍、駱慧文，民 81）。同時在國外的研究中，亦顯示課堂師生互動也普遍存有性別偏見。羅與謝（Lo 與 Shieh, 1992）以國小五、六年級班級為觀察對象，進而發現自然與算數課師生互動機會顯著的偏向男生；社會課與國語課的課堂中，女學生獲得較多互動機會。

常可發現中小學教師對男女學生的常規行為有不同的標準，對男女學生的生涯發展也有不同的期望（余嬪，民 87）。這樣的教學歷程正如克雷因

(Klein, 1985) 所描述的「雙刃劍式的教學」，缺乏性別公允的師生互動不但剝奪男女學生相互學習的機會，更會因性別的因素而減低男學生或女學生參與某些學習的意願，也可能影響到學生未來學業、職業與生活方式的選擇與表現。

三、學校環境：

不但在課程教材與課堂、課外的活動中師生缺乏性別平等的良性互動外，學生輔導及學校中的人事結構與教學空間安排上更是充滿了性別刻板印象與歧視。在謝臥龍、莊勝發與駱慧文（民 85）的研究中發現，國內各級學校諮商輔導人員對女性案主充滿了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與性別偏見，他/她們認為男性的獨立自主性勝於女性；女性案主在成長過程中所遭遇到的問題大多比較瑣碎，她們在處理人際關係時比較情緒化，在追求自己的權益及平等的過程中往往忽略了她本身的能力，女性案主對於性關係較為嚴謹，同時她們大多數比較羨慕男人，她們比男性案主更須藉由他人的肯定來建立自己的信心，而當她們善盡女人本分時比較容易獲得鼓勵與讚許，這些輔導人員也相信如果女性表現更多女性的特質會更具吸引力。受過輔導訓練的教育人員尚且如此，其他國內中小學教師，在對待與協助女學生時可能有的性別偏見與刻板印象可能更為嚴重。而最嚴重的是有些中小學教師根本未意識到學校教育有關兩性不平等的問題，起碼認為「我們學校沒有問題」的想法的老師可能不在少數。

學校在師資與行政方面蘇芊玲（民 86）也提出學校人事結構基層教師與決策人員性別不平衡的狀態如學校中基層教師多為女性而決策者多為男性。多位學者強調校園設備與安全等問題，在潛在課程中如學校空間的規劃，也常出現性別歧視的問題，如認為男性需要比女性更多的使用面積，像男女廁所的規劃即是一例；或是以男強女弱刻板印象分派空間，將女性歸於室內、男性歸於室外；設施以男性中心為主體考量，使用的方便性缺乏對女性需求的考慮；或是以男性為參考樣本；未顧及女性使用者對安全的顧慮、規畫時男性與女性一視同仁等問題（楊清芬，民 86；王雅各，民 87；畢恆達，民 87）。這些都顯示教育人員對性教育相關知識、環境與安全之缺乏與疏忽（蘇芊玲，民 86；畢恆達，民 87），也暴露出國內中小學教師兩性平等教育素養的缺乏與對男女學生尤其是女學生不利的環境。

貳、兩性不平等的教育環境帶來的影響

在國外的個人及機構所做的研究提到兩性不平等的教育環境或歷程產生的影響，主要是對女性學生有較不利的影響。海克、康威與吉哈得 (Hilke, Conway-Gerhardt, 1994) 指出對女性主要有下列三方面的影響：

一、低自重感：

雖然家庭與社會早在小孩進入學校以前就已經造成了某些印象。但正式教育常是系統的，也許不是故意的，忽視女性的在教室注意力的質與量的需求，而導致女性的低自重感。根據美國大學女生學會 (AAUW) 的研究發現 60% 的女孩，69% 的男孩在小學時對自己的樣子感到開心，而到高中時女生降到 29%，男生則降到 46%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University Women, 1990, p. 11)。

常有的情況是老師在教室裡與男生有較多的溝通，加強了男生的重要感，又老師傾向問男生較複雜、抽象與開放的問題，提供更多積極的學習的機會。而在課堂活動與作業上，老師常會給男生較仔細的說明，同時傾向於接手幫女生完成作業，而剝奪女生積極學習的機會。男女生得到增強的特質也不同，男生常是因有智慧、有品質的工作，而女生常是因整齊及格式得到較多的讚美。當老師批評男生，通常會告訴他們的失敗是由於不努力，而不給女生這種訊息，卻常是暗示她們努力也不會改變結果。

國外的研究也顯示，男生比女生對自己的才能有較高的信心，知行比較合一。女生常表現對自己身體形象過份的關心，尤其是在青少年時期更是達到高峰。在社會化的結果女生覺得自己是因容貌被判斷，而男生是因能力被判斷。自重感 (self-esteem) 塑造一個人的野心與行動。低自重感削弱了個人的未來。教育互動的過程伴隨著比生命還大的來自社會的期望，尤其透過媒體的刻畫，更是減低了女性的自重感 (Schuster, 1991)。

二、低學業成就：

小學女生在數學與科學的成績常是與男生一樣或超過男生，而隨著學校受教年限的增加，女性的學業成就開始落後，尤其在數學與科學上，中學似乎是男生超前女生落後的主要關鍵。教師對男生與女生有不同的對待，如女生花少於男生 25% 的時間在儀器操作上，而花超過男生四倍的時間在看與聽上 (Myra Sadker, 1991)。波拉得 (Pollard, 1993, p.97) 指出影響這個現象的因素很多，也許不能單用性別偏見來解釋，但社會上雖然有學術成就的

女生越來越多，但是有許多人不自願或不被鼓勵朝某些方向發展或不願意在求學上更上層樓，是因為相信學術成就是「不女性的」。雖然國內較少相關實證研究，但在許多人的經驗中，常也有類似的情況，就是小時候男女生學業差距並不大，甚或女生成績較高，而年紀愈長，男生的學業成就則有後來居上的趨勢。常見的傳統的解釋是「男生開竅晚」、「女生善用記憶，長大後對日益加重的學業要求便無法應付」。

三、低士氣（被限制的目標）：

由於低自重感阻礙了女生的士氣與行較動，女性常「在求學及生涯選擇的重要時刻來臨時夢想少，冒險少，及嘗試少」。AAUW 在 1990 年的調查報告指出女生較少覺得「自己擅長很多事情」。女生的自信程度在高中遠比在小學差得更多，暗示了可能的社會化影響。雖然小孩也受同儕影響，但在年幼與青少年期，小孩的老師與家長對學生的影響更大，尤其是對女生。成人，也包括老師，表現出對女生能力較少的信心，使得她們隨著年齡成長失去了學術自重感。此報告還說明了自重感程度、與數學與科學興趣、以及生涯士氣的重要的與循環的關係。多數喜歡數學與科學的男女生都對自己的能力有信心，尤其是在低年級。到了高年級男女生對數學與科學的興趣都降低，對數理覺得困難，女生常歸因於個人的失敗或不聰明，內化了社會上「女生數理不行」的想法，而男生則多歸因「數學本身不重要」或「沒有用」。生涯的士氣與教育目標一樣，反映了學生的知覺，包括他們或她們對某些主題的喜歡與相信是否能在該科目或該生涯領域獲得成功。

綜合以上所述，國內較缺乏客觀對教育上兩性不平等造成的影響之實證研究，但從研究者個人接觸許多女性學生的經驗中發現類似的影響，在傳統男尊女卑及男女性別角色刻板化的社會中，這些例子比比皆是，不勝枚舉。如理工科好的男生想念師範學校會被老師「好意」勸阻，女學生想繼續念博士但教師會暗示擔心其未來交男友的可能困境，有些女學生在教育過程中也認為繼續讀書最後還是要嫁人其實沒有什麼大的差別，『找一個好先生』才應是其人生最大目標。

為改善校園中的教育環境，海克、康威與吉哈得(Hilke, Conway-Gerhardt, 1994)，提出一典型的從學校政策(Sheboygan Area School District, 1991)的觀點來定義兩性平等(Gender equity)是「沒有性別歧視的平等教育」，他幫助學生掙脫限制、僵化、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與性別偏見。他使學生對未

來的改變，尤其是男女生活角色、關係、與生涯方面，有瞭解、有思考、及有準備。美國 1972 年教育修正法案明文規定接受聯邦政府補助的學校禁止性別歧視。1975 年的規定中更擴大到許多實施的議題，這包括的範圍自高等教育的入學與雇用到體育、課程提供、諮商、以及在初級與中級學校的不同的對待 (Rebell & Murdauch, 1992)。在此之後，美國各州除確認此有關規定被確實遵守外，又通過職業教育法案 (1984) 來減少職業教育中的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與歧視 (Bitters & Foxwell, 1990, pp. 15-17)。

我國的「性侵害防治犯罪法」，已經在民國 86 年 1 月 22 日公布實施，其中第八條闡明各級中小學每學年應至少有四小時以上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其課程應包括兩性平等教育與性心理及其他與防範性侵害有關的教育。在此情況下，各中小學將教導學生兩性平等與性侵害防治教育的教師、一般教師、諮商輔導與行政人員其責任頗為重大，因此對推展兩性平等教育之教師在職進修與職前訓練時加強兩性平權教育是絕對必須的，藉著教師對兩性平等認知的加強，進而精熟將之運用在教學諮商、輔導與行政上。

同時國內外學者也提出對兩性平等教育之看法，如謝臥龍 (民 87) 認為兩性平等教育的本質，應是讓受教者在學習歷程中能檢視並解夠自我潛在的性別歧視意識與迷思，認知兩性生理、心理以及社會層面的異同，建構兩性適性發展與相互尊重新文化，使能落實兩性平等教育的真諦。蘇芊玲也對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特別注重。在這樣的前提下，兩性平等教育絕不等於「性侵害防治教育」，其涵蓋的範圍更廣。教師實施兩性平等教育時，需有更深入的覺察、分析之後才能產生有效的行動策略。

目前針對中小學教師的研習活動中，「兩性平等」是非常重要的內容。政府、民間團體及其他私人出版的書籍、雜誌中也不乏對兩性平等議題的探討。而這些探討兩性的研習及議題中，是否含蓋所有重要提昇教師兩性平等教育的素養內容，是否可以更統整、有系統的規畫提供中小學教師師資培育或在職訓練中發展兩性平等教育知能之參考，則有待探討。本研究目的之一即為探討中小學教師兩性平等教育素養應有的內容。而在近幾年來幾乎不停的各類活動推廣下，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的重要性認知程度究竟如何？他們已有的一些知能為何？哪些地方應特別加強等議題均缺乏全面統整的探討，這也是本研究的主要目的之一。又不同背景變項之中小學教師，如性別之不同、年齡不同、服務地區之不同、進修時數之不同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之重要性認知及已有知能是否會有不同，亦是本研究想要探討的問題之一，

以便在未來可依背景不同而重點加強。而在觀念上瞭解到「兩性平等教育」的重要未必顯示其本身即具有該素養，因此，探討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的重要性認知與自覺已有知能之差距，以提供未來師資訓練或培養的具體方向之參考亦為本研究目的之一。而目前中小學教師實際上是否能實施兩性平等教育帶領學生、帶動家長及社區，也亦缺乏評估參考的資料。探討中小學教師兩性平等教育實施現況，及瞭解中小學教師在落實兩性平等教育的實施上有何困難之處，也同時是本研究之興趣。

參、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具體而言，本研究目的列敘如下：

- 一、探討中小學教師應具備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之內容。
- 二、探討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
- 三、探討不同社會背景變項之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是否有差異。
- 四、探討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
- 五、探討不同社會背景變項之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是否有差異。
- 六、探討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與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間之落差。
- 七、探討中小學教師在實施兩性平等教育時所面臨的困難與瓶頸。

換言之，本研究主要在回答下列問題：

- 一、中小學教師應具備哪些有關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之內容？
- 二、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如何？
- 三、不同社會背景變項之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是否有差異？
- 四、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如何？
- 五、不同社會背景變項之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是否有差異？
- 六、中小學教師對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重要性的認知程度與中小學教師自覺已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間之落差如何？
- 七、中小學教師在實施兩性平等教育時所面臨的困難與瓶頸有哪些？